

土木学科实验大楼疫情防控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减少感染风险，更好发挥实验室对教学、科研的支撑作用，根据学校疫情防控总体要求，现制定土木学科实验大楼（以下简称“实验大楼”）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。

一、建制实验室责任落实

各建制实验室负责人为安全责任人，实验负责人应加强重点人群、重点场所管控，着力落实各项防疫措施，科学、精准进行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。

二、严格执行实验室准入制度

- 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管理规范，非必要不进实验大楼。
-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，原则上本科生和一年级硕士研究生不进实验楼，且任何人进入实验室应办理疫情期间履行入楼申请审批手续（附件1）。
- 进入实验室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必须符合学校疫情防控要求，健康码为绿码，且近14天没有风险地旅居史和疫情接触史。
- 所有人员须从大楼正门、测温、登记后方可进入，体温超37.3℃严禁进入实验大楼，并按学校防疫要求立即启动应急预案。
- 进出各实验室应提前完成疫情防控期间实验室工作台账（附件2）。
- 进入实验大楼，个人必须做好个人防护并佩戴口罩。

三、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

本科实验室暂停开放，重启时间以学校通知为准。

学科实验室采取人员流量控制措施，同室人员间隔 1 米以上，严格控制同一时间开展实验的人数，并根据实验特性选择实验服、手套、护目镜等必要的个人防护设备。部分学科实验室疫情期间的相关规定见附件 3 和附件 4。

实验负责人监督做好运行实验室的物体表面及地面消毒工作，保持实验室及相关公共区域的环境清洁。

四、认真做好研究生工作室使用监管

为避免人员聚集，按研究生工作室工作位“单双号分流法”进入实验楼（工作位为单号的单数日进入、工作位为双号的双数日进入），且在工作室的同学保持至少间隔一个工作位就坐。

保持室内空气流通，原则上不使用空调系统，加强开窗通风换气，每日不少于 3 次，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。

保持工作室及相关公共区域的环境清洁，提高自我防护意识和个人防护技能。

五、强化实验室定期巡查

实验中心值班人员必须定时巡查实验室和研究生工作室，并做好巡查记录，学院领导不定期抽查。

对于不符合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要求、疫情防控意识薄弱和不戴口罩及安全帽等自我防护等不到位的人员，按照学院和实验中心相关规定从严处理。

六、做好实验室疫情应急处置

制定实验室疫情防控应急预案，做到迅速有效地控制和处置可能发生的事故。

如实验室内人员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停止室内所有活动，保持原地不动，警告无关人员远离至少 1 米以外。同时拨打校医院值班电话（厦门校区 0592-6160120），等候医生到场处置，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应急管理与处置工作。

现场人员管控实验室门，无关人员不得出入，同时与实验室防疫联系人陈荣淋（18959260577）联系报告突发事件，陈荣淋了解情况后将相关情况报告学院防控领导小组负责人（党委书记 张灯 13859928066、6162788，院长 苑宝玲 18906015873），同时由陈秀峰（15985853438）把相关情况报告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（联系人：陈建新 13306041614）。

附件：

1. 土木学院实验室应急使用申请
2. 结构工程与防灾实验中心疫情防控管理细则
3. 城市水工程实验中心疫情防控管理细则

土木工程学院实验中心

2022. 3. 20